

瑞派爱宠中心宠物医院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瑞派爱宠中心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天津瑞派爱宠中心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组织开展瑞派爱宠中心宠物医院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验收工作组由项目建设单位天津瑞派爱宠中心宠物医院有限公司项目代表、验收监测单位天津津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代表及两名专家组成，经过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天津瑞派爱宠中心宠物医院有限公司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天津生态城和顺路城悦汇 1-1-101, 1-18-101, 租赁天津生态城城市资源经营有限公司的临街商铺，根据不动产权证书，本项目所在房屋的用地性质为其他商服用地。本项目建筑面积 255.2m²，仅有一层，主要设有 DR 室、手术室、药房、诊室、B 超室、免疫室、中央处置区、化验室、输液室、接待区、候诊区、隔离室、住院室等。

本项目主要承担猫与犬动物疾病预防、诊疗、动物接种疫苗、手术等服务，不设置宠物美容和寄养服务，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宠物医院

诊疗接诊量约为 10 只/天，其中手术量为 1 只/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单位于 2023 年 11 月委托天津环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瑞派爱宠中心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取得中新天津生态城生态环境局批复(津生环表批 [2023]9 号)。

（三）环保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瑞派爱宠中心宠物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照《瑞派爱宠中心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发生变化的是污水处理设备的安装位置，环评阶段设计安装于化验室内，实际建设过程中安装至猫住院室东侧独立的污水设备处理间内。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厂界臭气浓度可以实现达标排放，故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检修时产生的少量异味以及宠物排泄物产生的异味，主要污染因子为臭气浓度。

本项目污水处理规模小，设备检修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异味。设

备检修过程喷洒植物型除臭剂，以减少异味逸散。在宠物诊疗的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患病宠物排泄物(含猫砂)和健康宠物排泄物(含猫砂)，设置宠物专用的排便与排尿盒进行收集，采用紫外线杀菌灯照射的方式进行消毒后，收集后患病宠物排泄物贮存于危废间，健康宠物排泄物(含猫砂)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定期对排便与排尿盒、危废间及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喷洒植物型除臭剂，减少异味逸散。

(二) 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医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医疗废水通过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化粪池沉淀后，通过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中新天津生态城水处理中心进行进一步处理。

废水排放口基本按规范化要求设置标识牌。

(三)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水泵、宠物叫声和空调室外机产生的噪声等。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同时采取隔声、减振、以及对动物及时安抚等降噪措施。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有医疗废物、患病宠物排泄物(含猫砂)、废紫外灯管、滤渣、受污染的废布草(消毒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一般固体废物有注射器、试剂等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物和健康宠物排泄物(含猫砂)，一般固体废物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

废包装物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健康宠物排泄物（含猫砂）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人员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危险废物暂存间基本满足规范等要求，并在醒目位置设有标识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天津瑞派爱宠中心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正常营运，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

1. 废气

对厂界臭气浓度进行 2 个周期、每周期 3 频次的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厂界臭气浓度可以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中相应标准限值要求，可以实现达标排放。

2. 废水

对医疗废水处理设备排放口、废水总排口处水质进行了 2 个周期、每周期 4 频次的监测。根据监测结果，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中粪大肠菌群数、pH、CODCr、BOD₅、SS、总余氯等污染物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氨氮、总磷和总氮排放浓度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标准，可以实现达标排放。

污水总排口污染物排放浓度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要求，可以实现达标排放。

3. 厂界噪声

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了 2 个周期，每周期昼间 2 次、夜间 2 次的监测。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西侧厂界噪声值昼间为 52dB(A)，夜间

为 33~41dB(A)，北侧厂界噪声值昼间为 54~57dB(A)，夜间为 38~48dB(A)，东侧厂界噪声值昼间为 52~55dB(A)，夜间为 43~47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可以实现达标排放。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计算，全院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 COD 0.0465t/a，氨氮 0.0013t/a，总磷 0.00004t/a，总氮 0.0031t/a，均低于环评预测排放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及核查结果，本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采取了合理有效的处理措施，监测结果达到验收执行标准，项目对环境产生的影响为可接受水平，符合环评预测结果。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与结论，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满足相关排放标准以及环评批复要求，固体废物处置去向合理，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保设施维护，落实监测计划，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工作组信息

姓名	所在单位	成员	签名
党周伟	天津瑞派爱宠中心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党周伟
杨婷	天津津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单位	杨婷
张吉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咨询专家	张吉
朱平	天津市红桥区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朱平

天津瑞派爱宠中心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